

市中院发布2014年度烟台市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白皮书

受理知产案330件,商标案占一半

本报4月23日讯(记者 张琪 通讯员 旷翔宇)在世界知识产权日(4月26日)来临之前,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23日召开新闻发布会,公布了2014年度烟台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十大案例,还发布了《2014年度烟台市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白皮书》。据介绍,去年烟台市中院受理知产案330件,是2002年受理数的十几倍,同比2013年增长15.8%,呈现出数量快速增长、商标案比重大的明显特征。

朋友同事闲暇之余去KTV唱歌,是大家日常生活中经常有的娱乐行为,但MTV作品未经权利人许可是不允许公开放映的,我们在包房里点唱的歌曲可能就未被授权。这种行为,其实就是侵犯知识产权的典型代表。2014年,市区一家KTV被中国音像著作权集体管理协会起诉。理由就是未经其许可,以营利为目的公开放映其MTV,侵犯其放映权。最终,法院依法判决该KTV经营者赵某立即停止侵权,从曲库中删除侵权作品,赔偿中国音像著作权集体管理协会经济损失5万元。

在十大案例中,还有大酒店侵权使用“五粮液”商标、烟台某商贸公司未经VMI荷兰公司许可侵害VMI荷兰公司注册商标专用权等案件。

新闻发布会上发布的《2014年度烟台市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白皮书》显示,2014年烟台中院新收一审知识产权案件329件,二审知识产权案件1件,总计330件,比2013年上升15.8%;审结一审知识产权案件329件,二审知识产权案件1件,总计330件,比2013年上升20%。

从受理知识产权案件的类型上看,2014年受理专利权属纠纷51件、专利侵权纠纷18件、著作权纠纷77件、商标专用权纠纷158件、不正当竞争纠纷1件、技术合同纠纷5件、商业秘密纠纷1件、特许经营合同纠纷1件、其他案件18件。

从审结知识产权案件的类型上看,2014年,审结专利权属纠纷51件、专利侵权纠纷18件、著作权纠纷73件、商标专用权纠纷158件、不正当竞争纠纷5件、技术合同纠纷6件、商业秘密纠纷2件、特许经营纠纷2件、诉前保全15件。

从知识产权案件的审结方式上看,2014年,判决方式结案64件、调撤方式结案243件、其他方式结案23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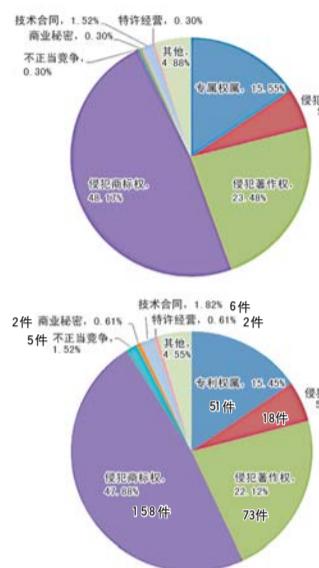
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梁明对案件调撤率高的原因进行了解释。“一方面在于知识产权法官对案件调解的重视和努力。另一方面则主要在于近年来,烟台中院通过不断加大知识产权审判的司法保护、司法公开和宣传力度,知识产权裁判公信力不断提高,以致当事人对自己的案件结果能够在法院裁判前就获得较稳定的预期,从而在法官的指导下,多数人能在裁判前理性地选择达成和解。”

梁明介绍,从2002年受理知识产权案件20余件到2014年受理知识产权案件330件,市中院受理知识产权民事案件数量一直呈持续增长趋势,企业知识产权存量持续增多,企业和社会重视知识产权的研发、协作和保护的意识正进一步增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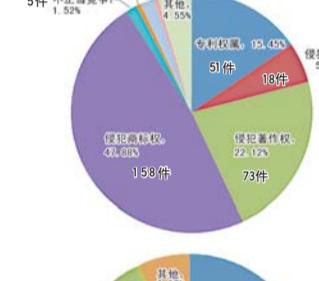
数读知识产权案

2014年新收案件330件,比2013年增加1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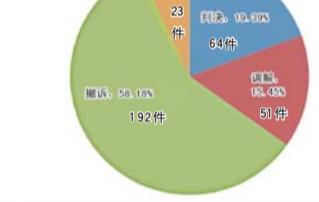
2014年知识产权民事案件
收案类型比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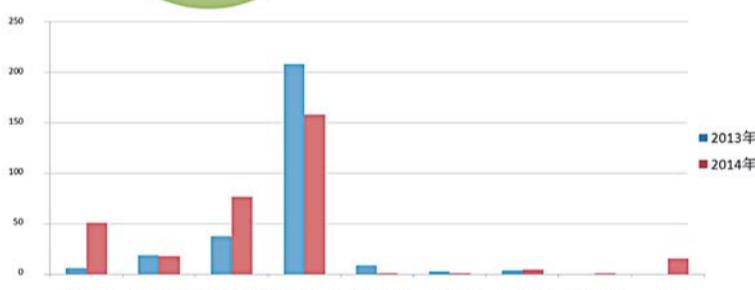
2014年知识产权民事案件
结案类型比例图



2014年知识产权案件
结案方式比例图



知识产权案件收案数量对比图



制图:史晓杰

案例精选

KTV点唱歌曲侵权

2014年,市区一家KTV被中国音像著作权集体管理协会起诉。理由是未经中国音像著作权集体管理协会及上述著作权人授权,以营利为目的,公开放映其MTV,侵犯其放映权。

烟台中院经审理判令KTV经营者赵某立即停止侵害中国音像著作权集体管理协会享有的涉案100首音乐电视作品放映权的行为,立即从其曲库中删除涉案的100首音乐电视作品,并赔偿中国音像著作权集体管理协会经济损失5万元。

五粮液商标被侵权

五粮液是我国著名的高端白酒,其知名度高,广受欢迎,五粮液公司也享有第160922号“五粮液”等多个注册商标专用权。烟台某大酒店未经商标注册人的许可,在同一种商品上使用与其注册商标近似的商标,或者在类似商品上使用与其注册商标相同或者近似的商标。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在发现烟台某酒店的这一行为后诉至法院。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五十七条规定,“未经商标注册人许可,在同一种商品或者类似商品上使用与其注册商标相同或者近似的商标的”,构成侵权。烟台中院经审理判决该大酒店停止侵权,赔偿经济损失。

商贸公司涉外侵权

VMI荷兰公司是全球知名的橡胶轮胎机械生产商,在我国注册了第G1063799号VMI、第G746143号VMI商标。VMI荷兰公司主张烟台某商贸公司大量销售标有VMI荷兰公司注册商标VMI标识的产品,使消费者误认为是VMI荷兰公司产品,严重侵害了VMI荷兰公司的合法权益,故诉至法院。

烟台中院经审理判令烟台某商贸公司立即停止侵害VMI荷兰公司注册商标专用权的一切行为,并赔偿VMI荷兰公司经济损失20万元。

专利权纠纷案

张树峰为专利号为ZL200920236977.8、专利名称为“改进的铝型材护栏”的专利权人。张树峰主张,烟台某置业有限公司在其开发的楼盘项目上安装使用了大量由山东某装饰配套有限公司提供的与自己上述专利所描述技术特征及功能相同的护栏产品。为此,将上述两被告告诉至法院。

烟台中院经审理认为,本案所涉及的被控侵权产品没有覆盖涉案专利权利要求具有的全部必要技术特征,没有落入涉案专利的保护范围,张树峰关于两被告侵犯专利权的主张不能成立,因此判决驳回张树峰对烟台某置业有限公司、山东某装饰配套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诉前行为保全案

申请人龙口中宇汽车风扇离合器有限公司、龙口中宇机械有限公司因被申请人龙口市某技术公司侵犯其200920029608.1实用新型专利权,于2014年4月28日申请,要求诉前责令龙口市某技术公司停止生产、销售被控侵权产品的行为,申请人提供现金200万元予以担保。

烟台中院经审理认为,龙口中宇汽车风扇离合器有限公司、龙口中宇机械有限公司的申请符合法律规定。依照规定裁定被申请人龙口市某技术公司停止生产、销售被控侵权产品的行为。

本报记者 张琪 通讯员 旷翔宇

保护知识产权

烟台市公安局经侦支队把保护知识产权作为服务企业发展重点,深入工厂生产车间,认真了解商品工艺流程、标识防伪技术等情况。去年以来,他们先后破获侵犯知识产权案116起,捣毁制假售假犯罪团伙79个,抓获犯罪嫌疑人187名,收缴各类假冒伪劣商品390余万件、生产加工设备277台(套),涉案价值约12.5亿元。图为经侦支队民警在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调查走访。

通讯员 徐忠 记者 张琪 摄影报道



法院:

重视加强诉前保全 让旁听庭审成为市民的生活方式

本报记者 张琪

《白皮书》中,除了对案件数量、构成、特点等的分析外,还有案件之外法院进行司法保护的重要举措。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三庭庭长任广科在接受记者采访时提到了诉前临时措施的重要性。

“由于知识产权侵权行为的隐蔽性、多发性等特点,知识产权权利人调查取证存在很大困难,对于可能由于证据本身原因或因证据持有人毁损、转移、隐匿、篡改证据等原因,

发生证据灭失或以后难以取得的情况,烟台中院及时依职权或依当事人申请采取证据保全措施来固定和保存证据,保障案件事实的查明。”任广科说,法院还重视和加强行为保全。在知识产权纠纷发生后,法院就该纠纷作出终局判决之前,为防止侵害行为继续给知识产权权利人造成不可弥补的损害,根据权利人的申请,依照法律规定,烟台中院积极采取行为保全措施,责令被诉侵权人临时停止被诉侵权行为,从而及时保护权利人的利益。

此外,在知识产权审判中贯彻以“陪审为原则、不陪审为例外”的原则,全面落实人民陪审员制度。任广科介绍,2014年共有200余起案件由人民陪审员参加审理,充分发挥人民陪审员的参审作用。

任广科还说,2014年,烟台中院审理的所有知识产权案件,除依法不公开审理之外,全部公开审理。对于典型案例,多次邀请大学教授、专家学者、企业代表和知识产权从业者旁听庭审,努力“让旁听庭审成为市民的一种生活方式”。